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 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来机电”、“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克来机电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审慎尽职调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64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9.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9,02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564.47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455.53万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3月8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528号《验资报告》。

二、克来机电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克来机电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子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智能装备及工业机器人应用项目	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20,591.23	13,313.23
	研发中心	4,860.11	3,142.30
合计		25,451.34	16,455.53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

金。公司采用专款专用、专户存储的方式来管理募集资金。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提前实施智能装备及工业机器人应用项目。截至 2017 年 3 月 8 日，克来机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7,084.40 万元，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4586 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元）
智能装备及工业机器人应用项目	70,843,970.92
合计	70,843,970.92

四、募集资金置换和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84.40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克来机电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克来机电实施该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邹晓东 王玮
邹晓东 王玮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7年5月8日